

广东省广播电视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广播电视局

预算单位数量：4 个

填报人：朱泽平

联系电话：020-61292609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16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广东省广播电视局为省政府直属机构，其主要职能如下：

1. 贯彻党的宣传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工作要求，拟订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2. 负责起草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规章，制定部门规范性文件、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进广播电视领域重大改革措施。

3. 负责制定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老少边贫地区广播电视建设，推进协调一体化发展。

4. 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

5. 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负责广播电视领域市场经营活动监督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协助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6. 指导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以及在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电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7. 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省性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8. 组织制定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省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9. 组织开展广播电视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负责广播电视节目进口、收录和管理。

10. 指导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11.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我局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树立底线思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和智慧广电建设，为“十四五”良好开局、奋力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提供精神支撑。

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1) 强化舆论宣传。完成 2021 年重点工作和重大宣传任务，开展 2021 年度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开展广东省广播电视创新创优和优秀作品扶持。

(2) 紧抓监管监控。开展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审查，开展视听节目网络安全测评，开展省多媒体多业务综合监管平台运维，开展电视监管平台运作。

(3) 办好国际节展，提升广东广电的影响力。支持 2021 中国国际影视动漫版权保护和贸易博览会、2021 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的举办，开展广播电视“走出去”工作。

(4) 做强精品创作。开展广东电视剧引导扶持专项资金剧本扶持、广东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建设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

(5) 深化公共服务。开展广东省农村广播电视无线覆盖（省节目）工程运行维护项目；开展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运行维护。

(6) 推进产业发展。支持 4K 电视产业宣传、开展 4K 发展规划研究、参与 4K 设备研发、4K 成果展等。

(7) 提升法治能力。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化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梳理工作，做好行政权力事项压减后续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主要包括：

1. 强化舆论宣传，以主题宣传为抓手，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

2. 办好国际节展，不断提升政治影响力、文化影响力、产业影响力

和国际影响力；

3.紧抓监管监控，深入实施“安全播出”工程，守住底线、筑牢防线；

4.做强精品创作，加强优秀节目生产传播，提升节目内容品质，形成可持续发展的良性机制；

5.推进产业发展，推动广播电视媒体深度融合，推动5G技术与广播电视行业应用深度融合，推动智慧广电向更高水平发展；

6.深化公共服务，加快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由粗放式覆盖向精细化入户服务升级，由传统视听服务向多层次多方式多业态服务升级，构建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功能完备、服务到户的新型文化公共服务体系；

7.提升法治能力，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化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梳理工作，做好行政权力事项压减后续工作，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我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告，2021年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年初预算收入9,475.64万元，比上年12,901.04万元减少3,425.40万元。其中：财政补助预算收入7,958.61万元，事业收入355.53万元，其他收入3.0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1,158.50万元。年初预算收入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的两个建设项目已竣工，2021年省财政不再安排这两个项目的建设资金。

2021 年年初预算支出 9,475.64 万元，比上年 12,901.04 万元减少 3,425.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81.33 万元，项目支出 894.31 万元。年初预算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的两个建设项目已竣工，2021 年不再安排这两个项目的支出。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年决算收入 17,965.30 万元，比上年 20,328.85 万元减少 2,363.55 万元，减少率 11.6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96.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291.01 万元，其他收入 177.36 万元。2021 年全年决算支出 18,315.58 万元，比上年 20,145.91 万元减少 1,830.33 万元，减少率 9.09%。全年支出中基本支出 7,801.98 万元，项目支出 10,513.60 万元。

3.收入支出结构

2021 年，全年各项收入支出及占比情况如下：

(1)收入（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	金额	占总收入比例
1	财政拨款收入	17,496.93	97.39%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3	事业收入	291.01	1.62%
4	经营收入	0.00	0.00%
5	其他收入	177.36	0.99%
6	合计	17,965.30	100.00%

(2)支出（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	金额	占总收入比例
1	基本支出	7,801.98	42.60%
2	项目支出	10,513.60	57.40%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4	经营支出	0.00	0.00%
5	合计	18,315.58	100.00%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如下：

财政拨款收入 17,496.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收入 7,096.3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总额 40.56%，项目支出收入 10,400.6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总额 59.44%。

财政拨款支出 17,558.9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399.4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36.44%；公用经费支出 646.0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3.68%；项目支出 10,513.5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59.88%。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1年，我局按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报部门预、决算，做好预算资金管理，较好地保障了 2021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重点工作任务实施。依据省财政厅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2021 年我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4.60 分，绩效等级为“优”。

（详见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二）履职效能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整体效能和专项效能两个方面考核履行职责情况。指标分值共 50 分，评价得分 49.15 分，得分率为 98.30%。

1.整体效能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和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三个方面考核部门整体效能情况。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100%。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该部分内容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2021 年我局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三个二级指标，具体指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机在线运行数量（部）	210
		扶持作品数量（部）	≥4
		审核疑似违规节目数量（条）	≥39600
		支持开展 2021 年度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项目数量（个）	1
		举办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和中国国际影视动漫展版与贸易博览会场次（场）	≥2
		建设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	≥1

		数量(个)	
		保障运行农村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服务网点数量	保障当年实有网点数量
		维保户户通设备数量	按当年实有数量提供维保服务
		2021年4K节目储备量	≥ 23000 小时
		支持项目单位数	4个
	质量指标	负面违规节目内容处理率(%)	100
		广播发射机满功率、满时间、满调制度播出率(%)	100
		网站抓取遗漏率(%)	≤ 3
		本年度所扶持的作品或单位品能够获得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主办的公益广告扶持类、评审类项目数量(个)	≥ 2
		符合HDR、50帧/秒的4K节目提供量	≥ 5000 小时
		引导免费播出2000小时以上4K节目的平台数量(个)	≥ 3
	时效指标	全省音视频网站进行一次全面检索的周期(天)	7
		全省公益广告年播出时长(分钟)	≥ 200 万
		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服务网点提	≥ 10

		供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接收设备的维护服务时间（小时/天）	
		支持 4K 内容制作补助总体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到年底基本完成了 2021 年的预期产出指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率为 100%，程度较高。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该部分内容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2021 年我局整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了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具体指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99%
		对我省广播电视作品的影响	提高我省广播电视作品制作水平
		筑牢播出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防火墙”	通过依法对在广东落地的电视频道的进行监管，促进我省电视监管与电视频道落地健康发展。

		4K 节目制作能力	提升
可持续发展		全省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接收设备设施维修维护保障服务的覆盖水平	稳步提升
		智慧广电向更高水平发展	进一步推动
		形成电视事业可持续发展的良性机制	通过加强加强优秀节目生产传播，提升节目内容品质，形成可持续发展的良性机制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户户通用户服务质量投诉情况（次/万户）	≤10 次/万户
		支持项目单位满意度	90%
		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85%

到年底基本完成了 2021 年的预期效益指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率为 100%，完成程度较高。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该部分内容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得分 5 分，我局自评得分 5 分。

2.专项效能

该指标主要从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和专项资金支出率两个方面考核部门整体效能情况。指标分值共 25 分，评价得分 24.15 分，得分率为 96.6 %。

(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该部分内容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2)专项资金支出率

该部分内容反映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到年底的实际支出使用进度。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15 分，得分率为 83 %。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专项资金支出率指标得分 5 分，我局自评得分 4.15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和运行成本等方面考查部门整体的管理水平。指标分值共 50 分，评价得分 45.45 分，得分率为 90.90%。

1.预算编制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入库率、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和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三个方面考查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分值共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1)项目入库率

该指标反映部门专项资金二级项目入库情况。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项目入库率指标得分 2 分，我局自评得分 2 分。

(2) 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

该指标反映部门主管专项资金规划和项目准备的准确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指标得分 2 分，我局自评得分 2 分。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该指标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我局 2021 年未申报新增项目。对于新增预算申请的事业发展性支出一级项目，我局将按照《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

2. 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约束性、资金下达合规性、财务管理合规性三方面考核部门的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1) 预算编制约束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

(2) 资金下达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主管资金提前下达比率、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

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

(3) 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财务管理的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我局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基本都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部门财务管理规范性较好。

3.信息公开

该指标主要从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两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3 分，评分 3 分，得分率 100%。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指标得分 2 分，我局自评得分 2 分。我局 2021 年预算已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在局官网公开，2021 年决算将在省财政厅批复后在局官网公开。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指标反映部门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我局 2020 年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于我局官网公开，2021 年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在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后将在我局官网公开。

4.绩效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绩效结果应用、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三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15 分，评分 14.65 分，得分率 97.67%。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指标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我局出台的《局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制度（试行）》从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方面对本级使用资金明确绩效要求，也明确了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2) 绩效结果应用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我局对省财政厅“双监控系统”预算执行情况每月进行通报并及时反馈，建立了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我局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较好。

(3)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6.65 分，得分率为 95%。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指标得分 6.65 分，我局自评得分 6.65 分。

5.采购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内控制度建设、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合同备案时效性、采购政策效能六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10 分，评分 9 分，得分率 90.00%。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指标得分 2 分，我局自评得分 2 分。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指标得分 1 分，我局自评得分 1 分。

(3) 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采购活动合规性指标得分 2 分，我局自评得分 2 分。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该指标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指标得分 3 分，我局自评得分 3 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

该指标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0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合同备案时效性指标得分 0 分，我局自评得分 0 分。

(6) 采购政策效能

该指标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我局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对“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均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经核，2021年度，我局本部及下属单位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200 万元，实际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为 198.8 万元。

6.资产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10 分，评分 6.8 分，得分率 68.00%。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00%。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00%。2021 年我局全年收到资产收益全部及时上缴，自评得分 1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

该指标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5 分，得分率为 50%。我局年只对 2021 新增部分资产进行抽查核对，未对全部资产进行盘点。

(4) 数据质量

该指标反映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9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数据质量指标得分 1.8 分，我局自评得分 1.8 分。

我局 2021 年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物相符。

(5) 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75%。我局设立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指标反映部门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00%。根据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财政评价相关指标结果，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得分 0 分，我局自评得分 0 分。

7.运行成本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成本控制情况、“三公”经费控制情况两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3 分，评分 3 分，得分率 100.00%。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指标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00%。

根据 2021 年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表中相关指标的考核统计，我局经济成本控制自评得分 2 分。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如下：单位能耗支出 10.96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单位物业管理费 10.06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人均行政支出 4155.73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3460.44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人均外勤支出 11771.00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82291.79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中间。综上，我局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较好。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为100%。我局2021年预算安排“三公”经费109.30万元，实际支出14.72万元，控制情况非常好。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个别处室、局属单位（科）室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1.预算编制和执行存在差异，部分项目预算未执行到位，部分项目预算年中需要调整，既影响预算执行严谨性，也影响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

2.预算执行能力有待提高，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较慢。主要是部分项目工作开展较晚，从而造成前三季度预算支出进度缓慢，资金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支出。

3.专项资金监管力度有待加强，部分专项资金由省财政厅直接下达到市、县，由于受疫情等因素，从而影响了个别市、县的支出进度和项目完成率。

4.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完善，部分历史遗留资产相关手续未及时完善，导致财务账面与实物存差异，同时也影响了固定资产利用率。

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我局在坚持“提高认识、强化管理、注重实效”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的质量。解决对策如下：

1.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合理制定项目

方案和计划，减少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和结余。

2.加强前期沟通协调，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根据预算指标对应的所属业务处室和项目，要求各业务处室和项目负责人按照预算指标额度，结合实际的工作进度，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明细，将预算编实。

3.对直接下达到各地市实施的项目，加强“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和“公共服务绩效”月度双监控，进一步推进项目服务水平和效能双提升。

4.加快推进对历史遗留资产问题清理，积极推进相关手续办理，逐步清理部分历史遗留问题，使本单位的资产基本做到账实相符，严控新增资产购置，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2020年绩效自评存在问题	整改情况
1.预算执行能力有待提高，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较慢。	1.通过加强沟通协调，要求各业务处室和项目负责人按照预算指标额度，结合实际的工作进度，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明细，将预算编实。预算执行能力有所提高，较上年提高13.22%。
2.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到年底的实际支出使用进度较慢。	2.树立绩效导向的管理理念，将每一项预算支出与单位的服务职能和工

	<p>作效率挂钩。我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进度为 93.53%，专项资金支出率为 95.54%。</p>
<p>3.专项资金监管力度有待加强，部分专项资金由省财政厅直接下达到资金使用单位所在地市的财政部门，但未及时划拨到资金实际使用单位，导致专项资金未及时到位，影响资金支出效率。</p>	<p>3.对直接下达到各地市实施的项目开展“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和“公共服务绩效”月度双监控，推进项目服务水平和效能双提升。</p>
<p>4.资产配置有待完善，存在单位办公设备配置超过规定标准的情况。</p>	<p>4.我局直面问题，积极作为，及时对相关制度内容进行修订，严控新增资产购置的基础上，开展存量资产处置工作，坚决杜绝资产闲置浪费。</p>